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7號18樓之11

電話：(02)2697-231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4~56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7~58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58~59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59~60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梁 徽 彬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秀育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秀育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秀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秀育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秀育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秀育集團之主要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製造及銷售，由於銷貨收入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存在達成預計目標之壓力，且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故本會計師評估將部分銷貨收入金額重大且顯著成長之客戶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事項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評估其執行之有效性。
2. 自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訂單、相關出貨單據、收款情形及期後退回合理性，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秀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秀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秀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秀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秀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秀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秀育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會計師 許 瑞 隆



蘇定堅

許瑞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5,214	21	\$ 652,572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二)	-	-	3,279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四)	606,841	21	945,704	2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805	-	1,91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1	-	58	-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十)	393,604	13	596,619	1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94,316	3	166,84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一)	271	-	1,04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01,072</u>	<u>58</u>	<u>2,368,035</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1,575	1	63,3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30	-	6,26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三一及三二)	889,239	30	909,107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6,960	2	54,91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二)	144,482	5	146,713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8,294	-	11,1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84,032	3	54,01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5,439	1	39,6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22,751</u>	<u>42</u>	<u>1,285,152</u>	<u>3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923,823</u>	<u>100</u>	<u>\$ 3,653,18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 85,276	3	\$ 97,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47,207	2	85,724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364,601	12	621,982	1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189,227	6	377,531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44,268	2	60,85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一)	48,526	2	64,876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5,472	-	5,82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26,924	1	17,66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2,637	-	2,1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14,138</u>	<u>28</u>	<u>1,333,652</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63,106	2	170,03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82,165	10	318,734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46,750	1	53,661	1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933	-	93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92,954</u>	<u>13</u>	<u>543,358</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1,207,092</u>	<u>41</u>	<u>1,877,010</u>	<u>5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504	21	600,504	16
3200	資本公積	90,525	3	90,525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1,759	9	223,28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1,374	4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2,578	24	854,395	24
3400	其他權益	(46,191)	(2)	17,770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u>1,730,549</u>	<u>59</u>	<u>1,786,480</u>	<u>49</u>
36XX	非控制權益	(13,818)	-	(10,303)	-
3XXX	權益總計	<u>1,716,731</u>	<u>59</u>	<u>1,776,177</u>	<u>4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923,823</u>	<u>100</u>	<u>\$ 3,653,18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徽彬

經理人：吳川仕

會計主管：賴怡涵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 2,849,279	100	\$ 4,713,6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五及三一）	(2,215,907)	(78)	(3,506,412)	(74)
5900	營業毛利	633,372	22	1,207,203	26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五及三一）				
6100	銷售費用	(136,753)	(5)	(256,057)	(6)
6200	管理費用	(242,111)	(9)	(273,56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072)	(2)	(66,28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9,054)	-	1,80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50,990)	(16)	(594,095)	(13)
6900	營業淨利	182,382	6	613,10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17,397	1	14,724	-
7010	其他收入	35,444	1	15,26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447)	(1)	(50,264)	(1)
7050	財務成本	(5,753)	-	(9,93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3,538)	-	(1,2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23,103	1	(31,408)	(1)
7900	稅前淨利	205,485	7	581,70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32,829)	(1)	(158,046)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72,656	6	423,654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41,725)	(1)	\$ 4,9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8,345	-	(984)	-
8310	(33,380)	(1)	3,9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8,227)	(1)	74,23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7,646	-	(14,843)	-
	(30,581)	(1)	59,390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3,961)	(2)	63,328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8,695	4	\$ 486,982	10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6,171	6	\$ 442,111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515)	-	(18,457)	-
8600				
	\$ 172,656	6	\$ 423,654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2,210	4	\$ 505,439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3,515)	-	(18,457)	(1)
8700				
	\$ 108,695	4	\$ 486,982	1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2.93		\$ 7.36	
9850	稀 釋			
	\$ 2.92		\$ 7.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徽彬



經理人：吳川仕



會計主管：賴怡涵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三)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三)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三)			其 他 權 益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評 價 未 實 現 損 失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00,504	\$ 90,525	\$ 187,449	\$ 46,496	\$ 593,786	(\$ 38,119)	(\$ 7,439)	\$ 1,473,202	\$ 11,621	\$ 1,484,8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5,837	-	(35,837)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6,496)	46,496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92,161)	-	-	(192,161)	-	(192,161)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442,111	-	-	442,111	(18,457)	423,65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938	59,390	63,328	-	63,328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2,111	3,938	59,390	505,439	(18,457)	486,98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3,467)	(3,46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00,504	90,525	223,286	-	854,395	(34,181)	51,951	1,786,480	(10,303)	1,776,1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8,473	-	(38,473)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31,374	(131,374)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68,141)	-	-	(168,141)	-	(168,141)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176,171	-	-	176,171	(3,515)	172,656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380)	(30,581)	(63,961)	-	(63,961)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6,171	(33,380)	(30,581)	112,210	(3,515)	108,69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00,504	\$ 90,525	\$ 261,759	\$ 131,374	\$ 692,578	(\$ 67,561)	\$ 21,370	\$ 1,730,549	(\$ 13,818)	\$ 1,716,7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徽彬



經理人：吳川仕



會計主管：賴怡涵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05,485	\$ 581,7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086	62,164
A20200	攤銷費用	3,257	3,99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054	(1,803)
A20900	財務成本	5,753	9,933
A21200	利息收入	(17,397)	(14,72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538	1,2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49	2,37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3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650	19,86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5,794)	(8,201)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3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29,464	(74,5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575)	6,441
A31200	存 貨	134,211	112,905
A31230	預付款項	68,844	(44,1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5	(84)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38,035)	13,385
A32150	應付帳款	(234,866)	(8,6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1,311)	31,774
A32200	負債準備	(16,350)	41,5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7	6,3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06,642	740,88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397	14,72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03)	(6,9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7,170)	(67,7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3,366</u>	<u>680,88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48,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9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4,80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96)	(26,5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0	3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93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748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54)	(7,92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047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180</u>	<u>(6,03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92)</u>	<u>(98,88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5,276	3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7,000)	(68,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8,9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7,666)	(176,704)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7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985)	(13,671)
C04500	支付股利	<u>(240,202)</u>	<u>(126,10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7,577)</u>	<u>(344,81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55)</u>	<u>9,91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47,358)	247,0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52,572</u>	<u>405,47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5,214</u>	<u>\$ 652,5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梁徽彬



經理人：吳川仕



會計主管：賴怡涵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67 年 12 月，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製造與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8 年 5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電腦周邊設備產品及防護用品之銷售。由於電子零組件、電腦周邊設備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防護用品之銷售係產品經客戶於廠內驗收後，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經接收單位簽收始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後依合約約定之可請款時點轉列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90	\$ 1,3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0,091	232,37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443,733	418,833
	<u>\$ 605,214</u>	<u>\$ 652,572</u>
<u>年 利 率 (%)</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定期存款	1.3-3.9	1.23-4.7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質押定存單	<u>\$ -</u>	<u>\$ 3,279</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經評估已質押定存單於114年及113年度並無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 21,575	\$ 63,300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06,841	\$ 946,365
減：備抵損失	-	(661)
	<u>\$ 606,841</u>	<u>\$ 945,704</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494	\$ 1,916
減：備抵損失	(9,689)	-
	<u>\$ 805</u>	<u>\$ 1,91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	0%	0%-15.13%	100%	
總帳面金額	\$ 505,268	\$ 101,573	\$ -	\$ -	\$ 606,8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05,268</u>	<u>\$ 101,573</u>	<u>\$ -</u>	<u>\$ -</u>	<u>\$ 606,841</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	0%-0.23%	0.23%-99.28%	100%	
總帳面金額	\$ 910,816	\$ 34,635	\$ 334	\$ 580	\$ 946,3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	(59)	(580)	(661)
攤銷後成本	<u>\$ 910,816</u>	<u>\$ 34,613</u>	<u>\$ 275</u>	<u>\$ -</u>	<u>\$ 945,70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661	\$ 2,503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35)	(1,803)
淨兌換差額	(26)	7
處分子公司	-	(46)
年底餘額	<u>\$ -</u>	<u>\$ 661</u>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689	-
年底餘額	<u>\$ 9,689</u>	<u>\$ -</u>

十、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料	\$ 186,859	\$ 294,240
半 成 品	75,223	86,168
商 品	68,478	118,227
製 成 品	63,034	89,534
在 製 品	10	8,450
	<u>\$ 393,604</u>	<u>\$ 596,619</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160,257	\$ 3,486,55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650	19,862
	<u>\$ 2,215,907</u>	<u>\$ 3,506,412</u>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LONG WIN LIMITED (LONG WIN)	主要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GOODTEK LIMITED (GOODTEK)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UGREAT MARKETING LIMITED (UGREAT)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鍊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鍊鑫新)	主要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業	70	70
GOODTEK	Wonder Top Co., Ltd. (Wonder Top)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Wonder Top	東莞琦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琦聯)	主要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加工製造	100	100
UGREAT	育鴻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育鴻)	主要從事電子材料零售	100	100

- (1) 鍊鑫新於113年10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基於公司利益之考量，辦理暫停營業，自113年11月8日起至115年11月7日止。
- (2) 本公司於112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UGREAT再由其轉增資孫公司深圳育鴻美金563仟元，並於113年3月17日全額驗資完成。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育鴻科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育鴻科技)	\$ 2,730	\$ 6,268

育鴻科技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13年9月23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77,335仟元，並辦理現金增資7,000仟元，本公司因未參與現金增資致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用	\$ 886,429	\$ 906,272
營業租賃出租	2,810	2,835
	<u>\$ 889,239</u>	<u>\$ 909,107</u>

(一) 自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443,110		\$ 512,072	\$ 319,656	\$ 166,961	\$ 593	\$ 1,442,392
增添	-		3,355	5,418	13,699	624	23,096
重分類	25		624	2,699	2,460	(624)	5,184
處分	-		-	(2,348)	(3,751)	-	(6,099)
淨兌換差額	-		(4,290)	(6,037)	(2,015)	(12)	(12,35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135</u>		<u>\$ 511,761</u>	<u>\$ 319,388</u>	<u>\$ 177,354</u>	<u>\$ 581</u>	<u>\$ 1,452,21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96,456	\$ 215,961	\$ 123,703	\$ -	\$ 536,120
處分	-		-	(1,978)	(3,332)	-	(5,310)
折舊費用	-		11,263	16,572	15,562	-	43,397
淨兌換差額	-		(3,079)	(3,803)	(1,535)	-	(8,41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4,640</u>	<u>\$ 226,752</u>	<u>\$ 134,398</u>	<u>\$ -</u>	<u>\$ 565,790</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443,135</u>		<u>\$ 307,121</u>	<u>\$ 92,636</u>	<u>\$ 42,956</u>	<u>\$ 581</u>	<u>\$ 886,429</u>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443,110		\$ 385,711	\$ 298,760	\$ 169,642	\$ 104,912	\$ 1,402,135
增添	-		2,444	7,112	6,539	10,452	26,547
重分類	-		114,801	671	980	(114,801)	1,651
處分	-		(1,736)	(2,025)	(4,852)	-	(8,613)
處分子公司	-		-	-	(10,665)	-	(10,665)
淨兌換差額	-		10,852	15,138	5,317	30	31,33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110</u>		<u>\$ 512,072</u>	<u>\$ 319,656</u>	<u>\$ 166,961</u>	<u>\$ 593</u>	<u>\$ 1,442,39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79,684	\$ 188,435	\$ 106,848	\$ -	\$ 474,967
處分	-		(940)	(1,640)	(3,344)	-	(5,924)
折舊費用	-		9,837	19,367	18,841	-	48,045
處分子公司	-		-	-	(2,440)	-	(2,440)
淨兌換差額	-		7,875	9,799	3,798	-	21,47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6,456</u>	<u>\$ 215,961</u>	<u>\$ 123,703</u>	<u>\$ -</u>	<u>\$ 536,12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443,110</u>		<u>\$ 315,616</u>	<u>\$ 103,695</u>	<u>\$ 43,258</u>	<u>\$ 593</u>	<u>\$ 906,272</u>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20 至 50 年
其他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運輸設備	4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5 至 10 年
其他	2 至 8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營業租賃出租

	<u>土</u>	<u>地</u>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35
重分類	(<u>25)</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810</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835</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合併公司停車位予員工，租賃期間為 1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設備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u>240</u>	\$ <u>240</u>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8,597	\$ 41,674
建築物	7,617	11,998
運輸設備	746	1,244
	<u>\$ 46,960</u>	<u>\$ 54,916</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7,0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127	\$ 2,189
建築物	3,834	9,451
運輸設備	497	249
	<u>\$ 6,458</u>	<u>\$ 11,889</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472</u>	<u>\$ 5,822</u>
非流動	<u>\$ 46,750</u>	<u>\$ 53,66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2.25-4.75	2.25-4.75
建築物	1.65-4.75	1.65-4.75
運輸設備	1.67	1.67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辦公室、停車位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1~5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租賃土地、辦公室、停車位及員工宿舍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5,523</u>	<u>\$ 4,302</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98</u>	<u>\$ 53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006)</u>	<u>(\$ 18,5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倉庫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醫療及影印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之 投資性不動產</u>
<u>成本</u>	
114年1月1日暨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30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588
折舊費用	<u>2,231</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20,819</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u>144,482</u>
<u>成本</u>	
113年1月1日暨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30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6,358
折舊費用	<u>2,230</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8,58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146,713</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3~5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第1年	\$ 5,461	\$ 5,429
第2年	1,249	5,461
第3年	1,257	1,249
第4年	1,257	1,257
第5年	<u>314</u>	<u>1,257</u>
	\$ <u>9,538</u>	\$ <u>14,65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室主建物

50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 349,317</u>	<u>\$ 347,371</u>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六、無形資產

	商 標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56	\$ 31,744	\$ 32,400
單 獨 取 得	-	454	454
處 分	-	(190)	(190)
淨 兌 換 差 額	-	(164)	(164)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56</u>	<u>\$ 31,844</u>	<u>\$ 32,500</u>
<u>累 計 攤 銷 及 減 損</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37	\$ 20,573	\$ 21,210
攤 銷 費 用	9	3,248	3,257
處 分	-	(190)	(190)
淨 兌 換 差 額	-	(71)	(7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46</u>	<u>\$ 23,560</u>	<u>\$ 24,206</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u>	<u>\$ 8,284</u>	<u>\$ 8,294</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56	\$ 32,127	\$ 32,783
單 獨 取 得	-	7,922	7,922
處 分	-	(2)	(2)
處 分 子 公 司	-	(8,697)	(8,697)
淨 兌 換 差 額	-	394	394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56</u>	<u>\$ 31,744</u>	<u>\$ 32,40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621		\$ 19,047		\$ 19,668
攤銷費用		16		3,981		3,997
處分		-		(2)		(2)
處分子公司		-		(2,649)		(2,649)
淨兌換差額		-		196		19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637</u>		<u>\$ 20,573</u>		<u>\$ 21,21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19</u>		<u>\$ 11,171</u>		<u>\$ 11,19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商標權	10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10年

	114年度	11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營業成本	\$ 493	\$ 534
銷售費用	165	1,351
管理費用	2,285	1,632
研究發展費用	314	480
	<u>\$ 3,257</u>	<u>\$ 3,997</u>

十七、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貨款	\$ 22,865	\$ 51,515
進項稅額	42,737	89,939
留抵稅額	23,191	19,729
預付費用	5,523	5,659
其他	271	1,045
	<u>\$ 94,587</u>	<u>\$ 167,887</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25,439	\$ 33,656
其他	-	5,983
	<u>\$ 25,439</u>	<u>\$ 39,639</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50,000	\$ 97,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35,276</u>	<u>-</u>
	<u>\$ 85,276</u>	<u>\$ 97,000</u>
<u>年利率 (%)</u>		
擔保借款	1.99	1.99-2.34
無擔保借款	1.95-2.9	-

(二)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75,918	\$ 168,88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4,112</u>	<u>18,816</u>
小 計	90,030	187,69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6,924</u>)	(<u>17,666</u>)
長期借款	<u>\$ 63,106</u>	<u>\$ 170,030</u>
<u>年利率 (%)</u>		
擔保借款	1.03	1.03-2.36
無擔保借款	1.03	1.03

十九、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359,833	\$ 606,397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4,768</u>	<u>15,585</u>
	<u>\$ 364,601</u>	<u>\$ 621,982</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保險費	\$ 40,587	\$ 64,929
應付薪資及獎金	45,078	67,903
應付股利	48,040	120,101
其 他	<u>55,522</u>	<u>124,598</u>
	<u>\$ 189,227</u>	<u>\$ 377,531</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u>\$ 2,637</u>	<u>\$ 2,194</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933</u>	<u>\$ 933</u>

二一、負債準備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銷貨折讓(一)	\$ 17,970	\$ 23,626
其 他(二)	<u>30,556</u>	<u>41,250</u>
	<u>\$ 48,526</u>	<u>\$ 64,876</u>

(一) 銷貨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二) 係本公司訴訟而估計可能發生之賠償款。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鍊鑫新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0,050</u>	<u>60,050</u>
已發行股本	<u>\$ 600,504</u>	<u>\$ 600,504</u>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3,112	\$ 83,112
發行溢價	3,535	3,53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366	3,36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3)</u>		
處分資產增益	<u>512</u>	<u>512</u>
	<u>\$ 90,525</u>	<u>\$ 90,52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資本，惟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3. 此類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計虧損後，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

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44,211	\$ 22,066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558)	17,417
現金股利	240,202	126,106
每股現金股利(元)	4	2.1

上述 113 年度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及 113 年 11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3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於 114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2 年度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2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 114 年及 113 年期中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4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董事會決議日	115年3月10日	114年12月17日
法定盈餘公積	\$ 3,807	\$ 13,810
特別盈餘公積	(85,183)	131,374
現金股利	48,040	48,040
每股現金股利(元)	0.8	0.8
	<u>113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董事會決議日	114年3月13日	113年11月29日
法定盈餘公積	\$ 24,663	\$ 19,548
特別盈餘公積	-	(45,558)
現金股利	120,101	120,101
每股現金股利(元)	2	2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	\$ 46,496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 (迴轉)數	<u>131,374</u>	<u>(46,496)</u>
年底餘額	<u>\$ 131,374</u>	<u>\$ -</u>

二四、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u>\$ 2,849,279</u>	<u>\$ 4,713,615</u>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606,841</u>	<u>\$ 945,704</u>	<u>\$ 772,734</u>
合約負債—流動	<u>\$ 47,207</u>	<u>\$ 85,724</u>	<u>\$ 73,282</u>

收入細分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二五、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17,391	\$ 14,721
押金設算息	<u>6</u>	<u>3</u>
	<u>\$ 17,397</u>	<u>\$ 14,724</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5,738	\$ 5,643
其 他	<u>29,706</u>	<u>9,624</u>
	<u>\$ 35,444</u>	<u>\$ 15,26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49)	(\$ 2,378)
淨外幣兌換利益	6,658	15,985
其他(附註二一)	(26,656)	(63,871)
	<u>(\$ 20,447)</u>	<u>(\$ 50,264)</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417	\$ 6,881
租賃負債之利息	2,320	3,033
其他利息費用	16	19
	<u>\$ 5,753</u>	<u>\$ 9,93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641
利息資本化利率(%)	-	0.893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594	\$ 23,713
營業費用	<u>31,492</u>	<u>38,451</u>
	<u>\$ 52,086</u>	<u>\$ 62,1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3	\$ 534
營業費用	<u>2,764</u>	<u>3,463</u>
	<u>\$ 3,257</u>	<u>\$ 3,99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20,813	\$ 507,322
員工保險費	58,341	63,73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484	7,028
其他員工福利	<u>13,974</u>	<u>16,20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99,612</u>	<u>\$ 594,29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4,182	\$ 353,375
營業費用	<u>215,430</u>	<u>240,915</u>
	<u>\$ 499,612</u>	<u>\$ 594,29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10% 及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0 日及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7,414		\$ 17,199	
董事酬勞		2,471		5,73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91,718	\$ 100,52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85,060</u>)	(<u>84,539</u>)
淨 利 益	<u>\$ 6,658</u>	<u>\$ 15,985</u>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5,247	\$ 84,9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163	2,75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537</u>	<u>(7,601)</u>
	<u>80,947</u>	<u>80,09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8,118)</u>	<u>77,9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2,829</u>	<u>\$ 158,04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05,485</u>	<u>\$ 581,70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4,747	\$ 191,412
稅上不可認列之損益	<u>(5,182)</u>	<u>(2,487)</u>
投資抵減	<u>(13,228)</u>	<u>(29,374)</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163	2,75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92	3,34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u>5,537</u>	<u>(7,60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2,829</u>	<u>\$ 158,04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646	(\$ 14,843)
—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u>8,345</u>	<u>(984)</u>
	<u>\$ 15,991</u>	<u>(\$ 15,82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1</u>	<u>\$ 5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4,268</u>	<u>\$ 60,85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9,496	\$ 11,669	\$ -	(\$ 279)	\$ 40,886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8,519	-	8,345	-	16,864
其 他	16,004	(2,914)	12,984	208	26,282
	<u>\$ 54,019</u>	<u>\$ 8,755</u>	<u>\$ 21,329</u>	<u>(\$ 71)</u>	<u>\$ 84,03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215,402	(\$ 4,561)	\$ -	\$ -	\$210,841
未實現營業利益	87,907	(19,718)	-	(2,203)	65,986
其 他	15,425	(15,425)	5,338	-	5,338
	<u>\$318,734</u>	<u>(\$ 39,704)</u>	<u>\$ 5,338</u>	<u>(\$ 2,203)</u>	<u>\$282,165</u>
1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4,292	(\$ 26,681)	\$ -	\$ 1,885	\$ 29,496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9,503	-	(984)	-	8,519
其 他	9,283	8,545	(1,860)	36	16,004
	<u>\$ 73,078</u>	<u>(\$ 18,136)</u>	<u>(\$ 2,844)</u>	<u>\$ 1,921</u>	<u>\$ 54,01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60,603	\$ 54,799	\$ -	\$ -	\$215,402
未實現營業利益	78,005	5,778	-	4,124	87,907
其 他	3,200	(758)	12,983	-	15,425
	<u>\$241,808</u>	<u>\$ 59,819</u>	<u>\$ 12,983</u>	<u>\$ 4,124</u>	<u>\$318,73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1 至 123 年度到期	<u>\$ 6,940</u>	<u>\$ 6,954</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9,527	\$ 8,692
其 他	2,441	2,477
	<u>\$ 11,968</u>	<u>\$ 11,169</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93</u>	<u>\$ 7.36</u>
稀釋每股盈餘	<u>\$ 2.92</u>	<u>\$ 7.3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76,171</u>	<u>\$ 442,111</u>

股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50	60,0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3</u>	<u>31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0,273</u>	<u>60,36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處分子公司

育鴻科技為改善財務結構，於 113 年 9 月 23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 66.67% 下降至 42.94%，故自 113 年 10 月起，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育 鴻 科 技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06
其 他	2,196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25
使用權資產	62,164
其 他	6,048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20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流動	(6,246)
其 他	(9,23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59,365)
其 他	(507)
處分之淨資產	<u><u>(\$ 10,402)</u></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育 鴻 科 技
持股比下降之處分利益	<u><u>\$ 537</u></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育 鴻 科 技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06)
	<u><u>(\$ 4,806)</u></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	\$ _____ -	\$ _____ -	\$ 21,575	\$ 21,575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	\$ _____ -	\$ _____ -	\$ 63,300	\$ 63,300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63,300	\$ 10,3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725)	4,922
購 買	-	48,000
年底餘額	\$ 21,575	\$ 63,30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權益投資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股價淨值比，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產業性質相近的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損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238,299	\$ 1,637,1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投資	21,575	63,30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30,067	1,285,14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6,311 仟元及 6,253 仟元；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43,733	\$ 422,112
— 金融負債	52,222	59,48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60,091	232,370
— 金融負債	175,306	284,69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變動 152 仟元及 52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6% 及 6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u>114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405,396	\$ 35,003	\$ -	\$ -	\$ 440,399
租賃負債	1,999	5,657	18,095	54,783	80,534
浮動利率工具	<u>12,637</u>	<u>101,276</u>	<u>64,219</u>	-	<u>178,132</u>
	<u>\$ 420,032</u>	<u>\$ 141,936</u>	<u>\$ 82,314</u>	<u>\$ 54,783</u>	<u>\$ 699,065</u>
<u>113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604,720	\$ 121,765	\$ -	\$ -	\$ 726,485
租賃負債	1,687	5,060	21,295	58,860	86,902
浮動利率工具	<u>2,412</u>	<u>116,250</u>	<u>175,135</u>	-	<u>293,797</u>
	<u>\$ 608,819</u>	<u>\$ 243,075</u>	<u>\$ 196,430</u>	<u>\$ 58,860</u>	<u>\$1,107,18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114年12月31日	\$ 7,656	\$ 18,095	\$ 14,627	\$ 14,627	\$ 14,627	\$ 10,902
113年12月31日	\$ 6,747	\$ 21,295	\$ 14,919	\$ 14,919	\$ 14,919	\$ 14,103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9,388	\$ 18,816
— 未動用金額	662,067	701,447
	<u>\$ 711,455</u>	<u>\$ 720,263</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5,918	\$ 265,880
— 未動用金額	938,912	916,565
	<u>\$ 1,064,830</u>	<u>\$ 1,182,445</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育鴻科技	關聯企業
領達有限公司（領達）	實質關係人
尚霖車電互聯有限公司（尚霖）（註）	實質關係人
天之驕子企業有限公司（天之驕子）	實質關係人
祐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祐鈺）	實質關係人
梁 徽 彬	董 事 長
梁 維 霖	實質關係人
梁 維 任	實質關係人
梁 詠 琮	實質關係人
梁 哲 璋	實質關係人

註：自 113 年 4 月起已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57	\$ 3
銷貨退回	實質關係人	\$ -	\$ 5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0,897</u>	<u>\$ 46,789</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四)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營業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43</u>	<u>\$ -</u>
營業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14</u>	<u>\$ 51</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主係樣品費、什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五) 合約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u>\$ -</u>	<u>\$ 17</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4,768</u>	<u>\$ 15,585</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u>	<u>\$ 51</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426</u>	<u>\$ -</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u>	<u>\$ 8</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u>	<u>\$ 390</u>

(九) 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及下述說明。

本公司董事長梁徽彬先生與本公司共同為 LONG WIN、鍊鑫新及深圳育鴻分別提供購料借款及營運周轉借款之額度保證，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保證金額分別為 170,680 仟元及 412,85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5,305 仟元及 17,000 仟元。

(十)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董事長及其他關係人	<u>\$ 7,657</u>	<u>\$ 10,581</u>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董事長及其他關係人	<u>\$ 208</u>	<u>\$ 266</u>

合併公司係向關係人（董事長及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6 年。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租金支出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於 115 年起依一定比率調整。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0,176</u>	<u>\$ 44,19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94,983</u>	<u>\$ 697,123</u>
投資性不動產	144,482	146,7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79
	<u>\$ 839,465</u>	<u>\$ 847,115</u>

三三、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外，合併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65	\$ 3,948
購料款	<u>5,514</u>	<u>-</u>
	<u>\$ 9,479</u>	<u>\$ 3,948</u>

(二) 合併公司於113年1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透過UGREAT間接投資深圳市茂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茂鈺電子），預計投資金額人民幣9,000仟元，佔被投資公司30%資本，於114年12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取消本公司對其之注資。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匯	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6,104		31.430 (美元：新台幣)	\$ 820,446
美元	36,010		6.991 (美元：人民幣)	1,131,80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524		31.430 (美元：新台幣)	1,242,249
美元	2,512		6.991 (美元：人民幣)	78,945
11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匯	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8,856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273,880
美元	37,691		7.3213 (美元：人民幣)	1,235,70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9,558		32.785 (美元：新台幣)	1,624,775
美元	7,729		7.3213 (美元：人民幣)	253,396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658 仟元及 15,98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四及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四及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電腦周邊設備及其他電子設備產品製造代工服務（製造服務部門）及其他產銷（其他部門）二類，部門間無墊款或貸款之情事。

部門損益係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與部門無關之一般管理費用、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其他收入支出、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部門總資產及部門總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電子產品	\$ 2,839,898	\$ 4,480,699
其他	9,381	232,916
	<u>\$ 2,849,279</u>	<u>\$ 4,713,615</u>

(四)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臺灣地區營運。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其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客 戶 A	\$ 1,403,148	\$ 2,450,190
客 戶 B	645,842	727,462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年 最 高 餘 額 (註4)	年 底 餘 額 (註4)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3)	業 務 往 來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原因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額 (註2)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錄鑫新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5)	是	\$ 32,702	\$ 32,702	\$ 15,702	-	2	\$ -	償還銀行借款	\$ -	-	\$ -	\$ 173,054	\$ 692,219
1	LONG WIN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6,296	226,926	223,927	-	1	2,092,760	有業務往來者	-	-	-	229,915	229,91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子公司對個別貸與限額及總額均為子公司之淨值 100%。

註 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4：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5：係背書保證代償之額度，於 114 年 1 月代為償還該子公司銀行借款 15,702 仟元。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本公司	LONG WIN	(1)	\$ 1,730,549	\$ 601,502 (USD 18,495) (HKD 5,000)	\$ 238,486 (USD 6,945) (HKD 5,000)	\$ 38,434 (USD 1,133) (HKD 90)	\$ -	13.78%	\$ 3,461,098	Y	N	N	
		鍊鑫新	(1)	1,730,549	85,000	-	-	-	-	3,461,098	Y	N	N	
		深圳育鴻	(2)	1,730,549	44,960	44,960	5,305	-	2.6%	3,461,098	Y	N	Y	
					(CNY 10,000)	(CNY 10,000)	(CNY 1,18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200% 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 100%。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備 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 價	
本公司	<u>普通股</u> Oomii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6,420	\$ -	2.91	\$ -	—
	<u>普通股</u> 發條橘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628,571	4,068	10.7	4,068	—
	<u>普通股</u> 幸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84,210	17,507	11.48	17,507	—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ONG WI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 2,071,694	95	註 1	註 2	註 2	(\$ 1,234,923)	(99)	
LONG WIN	本公司	本公司	銷貨收入	(2,072,221)	(100)	註 1	註 2	註 2	1,011,311	93	
	東莞琦聯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 貨	1,135,717	55	註 1	註 2	註 2	(1,095,153)	(83)	
東莞琦聯	LONG WI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1,135,717)	(94)	註 1	註 2	註 2	1,095,184	98	

註 1：原則上收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視合併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另作調整。

註 2：無其他同類交易可供比較。

註 3：交易業已沖銷。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LONG WIN	本公司	本公司	\$ 1,011,311	1.6	\$ -	-	\$ 135,633	\$ -
東莞琦聯	LONG WIN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95,184	1.8	-	-	305,064	-

註：交易業已沖銷。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 3)	
1	LONG WIN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 2,072,221	註 5	73%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1,311	註 4	35%
2	東莞琦聯	東莞琦聯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389	註 4	3%
		LONG WIN	3	銷貨收入	1,135,717	註 5	40%
		LONG WIN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5,184	註 4	37%
		深圳育鴻	3	銷貨收入	54,180	註 5	2%
		深圳育鴻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190	註 4	1%

註 1：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原則上收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視合併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另作調整。

註 5： 無其他同類交易可供比較。

註 6： 交易業已沖銷。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 底 股	持 有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本公司	鍊鑫新 GOODTEK	台 灣 薩 摩 亞 群 島	主要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業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 10,500	\$ 21,000	1,050,000	70	(\$ 16,542)	(\$ 11,720)	(\$ 8,205)	子公司
				372,032	372,032	12,400,000	100	1,346,366	(6,452)	(6,452)	子公司
	LONG WIN	薩 摩 亞 群 島	主要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 電腦週邊設備進出口貿 易業務	30,656	30,656	1,000,000	100	229,915	5,738	5,738	子公司
				(USD 1,000)	(USD 1,000)						
	UGREAT	薩 摩 亞 群 島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74,364	74,364	2,648,000	100	17,552	(22,090)	(22,090)	子公司
			(USD 2,398)	(USD 2,398)							
	育鴻科技	台 灣	主要從事汽車及電子材料 零售	8,443	8,443	844,332	43	2,730	(8,243)	(3,538)	採用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GOODTEK	Wonder Top Co., Ltd.	薩 摩 亞 群 島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371,278	371,278	12,180,000	100	1,345,520	(6,421)	(6,421)	孫公司
				(USD 12,357)	(USD 12,357)						

註 1：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

註 3：相關金額，業已沖銷。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匯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 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 1)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 1)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東莞琦聯	主要從事各類電子零件及電腦週邊設備加工製造	\$ 142,709 (USD 4,56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8,813 (USD 4,758)	無	無	\$ 148,813 (USD 4,758)	(\$ 6,203)	100	(\$ 6,203)	\$ 1,342,348	無
深圳育鴻	主要從事電子材料零售	78,962 (USD 2,5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0,627 (USD 2,599)	無	無	80,627 (USD 2,599)	(21,853)	100	(21,853)	16,826	無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229,440 (USD7,357)	\$229,440 (USD7,357)	\$1,038,329

註 1：係以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投資限額係按淨值 60% 計算。

註 3：交易業已沖銷。